四化同步 城乡融合 五区共兴
——学习贯彻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精神

我省各地人大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精神

为写好中国式现代化四川篇章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本报讯** 连日来,我省各地人大常委会相继召开会议,传达学习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大家表示,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科学系统谋划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四川的战略安排,要准确把握全会彰显的坚定政治立场,准确把握以中国式现代化引领四川现代化建设的系统谋划,准确把握全会部署的重点任务,紧密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落实落地,为奋力写好中国式现代化的四川篇章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广安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扩大)会议,传达学习省委全会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要求,要充分认识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的重大意义和重大成果,认真学习、深刻领会新思路理念、新战略部署、新工作要求,迅速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委全会精神上来,切实用全会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要紧跟省委、市委部署,把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机关党组、机关党委、各支部会议议题,引导党员干部围绕全会核心内容、精神实质,原原本本学、全面系统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切实做到学深悟透、融会贯通、真信笃行;要紧紧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开展人大工作,进一步强化人大监督、立法、人大代表、自身建设等工作,依法高效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为广安加快建成川渝合作示范区、打造重庆都市圈北部副中心贡献人大力量。 (杨 丹)

雅安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省委全会精神,要求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委全会精神结合起来,充分认识省委全会的重大意义,准确把握精神实质,坚持以中国式现代化引领四川现代化建设,坚持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为总牵引,坚持以"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为总抓手,坚持"讲政治、抓发展、惠民生、保安全"工作总思路,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统筹做好立法、监督、代表和自身建设等各项工作,践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努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献智献力,确保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委全会精神在雅安人大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李明雪)

荥经县人大常委会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专题传达学习省委全会精神,要求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委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进一步增强学习贯彻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全面准确领悟全会精神实质,认真抓好贯彻落实。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委全会精神为引领,持续强化人大监督实效,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主动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推动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农村现代化相互协调、纵深发展,在项目投资、产业发展、园区建设、旅游服务、城市建设、乡村振兴等方面精准监督、靶向发力;要始终坚持将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具体地、现实地贯穿于人大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深刻认识和把握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内涵要义,激发群众参与基层民主政治的活力。 (杨爱玲)

石棉县人大常委会召开党组(机关)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以"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为主题,结合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省委全会精神,要求要在认真抓好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宣传基础上,认真抓好省委全会精神的学习宣传贯彻,准确领会和把握思想精髓和核心要义;要紧紧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全会精神,扎实开展"比学赶超、创先争优"实践活动,全面提升人大干部履职能力、精神状态和工作成效;要锚定"十四五"发展任务和2035年远景目标,围绕推进"四化同步",充分发挥人大监督作用,创新监督方式,为保障公共安全、保护生态环境、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等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代丽萍)

汉源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扩大)会议,传达学习省委全会精神,要求要深刻准确把握省委全会核心要义,强化理论武装,把牢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聚焦重点难点,推动经济社会健康有序发展;坚守法治思维,推进更高水平法治汉源建设;增进民生福祉,努力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坚持固本强基,全面提升人大代表能力水平;努力建设"四个机关",不断提升人大机关自身建设。 (罗文强)

仁寿县人大常委会党组(扩大)会议专题学习省委全会精神要求,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委全会精神结合起来,把握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认真行使决定权、任免权、监督权,凝心聚力投身到仁寿高质量发展中;要尽心履职惠民生,认真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重要制度载体作用,丰富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拓宽利益诉求表达途径和渠道,推动解决群众身边急难愁盼问题,完善人大吸纳民意、汇集民智的工作机制,不断夯实人大工作的民意基础。 (陈亮奇)

天全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扩大)会议,传达学习省委全会精神,要求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委全会精神结合起来,深刻领会全会提出的新思想、新理念、新要求;要紧扣全会精神和全县发展目标和工作重点,深入总结2022年工作,认真谋划2023年重点工作;要找准切入和结合,主动参与融入建设现代化新天全的发展大局,深入践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进一步增强监督实效,不断凝聚和汇集代表的智慧和力量,全力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张定荣)

宝兴县人大常委会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专题传达学习省委全会精神,要求要深入学习领会省委全会精神,引导全县各级人大代表和人大干部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委决策部署上来;要按照省委提出的"讲政治、抓发展、惠民生、保安全"工作总思路,聚焦大熊猫国家公园和长征国家文化公园"两大公园"建设开展监督,主动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要加强对明年工作思路的思考谋划,不断提升人大工作质量和水平,推动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 (叶 珊)

高县人大常委会机关结合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迅速掀起学习贯彻省委全会精神的热潮,要求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权,创造性开展好监督、决定、任免和代表工作;扎实做好代表履职平台"家站"建设,全面推进县镇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人大代表在行动"等工作;着力建设"四个机关",持续提升依法履职行权的能力和水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发挥代表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作用,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量,共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四川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王 彬)

屏山县人大常委会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专题学习省委全会精神,要求把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委全会精神一并纳入人大宣传的重要内容,主动结合人大实际,积极转化学习成果;主动融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充分用好宪法和法律法规赋予的监督权、重大事项决定权,不断加强"家"、"站"建设,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和水平,履行好视察调研、执法检查、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跟踪监督等人大监督职能职责,创新开展好代表问政、民生实事代表票决制项目等工作,全力推动屏山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 (吴 念)

兴文县人大常委会召开党组会议,专题学习省委全会精神,要求要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与学习贯彻省委全会精神相结合,依法开展和推进人大工作,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认真做好监督、代表、决定、任免工作和自身建设,不断完善人大工作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长效机制,不断拓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广度和深度,全面落实党对人大工作的新要求。 (陈 静)

富顺县人大常委会召开第30次党组会议,传达学习省委全会精神,要求 把学习宣传贯彻省委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结合起来,找准工作载体、依法履职尽责,推动省委全会精神在人大落地落实;准确把握省委关于"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为总牵引"的部署要求,在助力融入成渝、扩大开放中狠抓落实;准确把握省委关于"四化同步"的战略部署,在助力实施"工业强县""文旅兴县"战略中狠抓落实;准确把握省委关于"城乡融合"的战略部署,在助力打造四川高品质生活宜居滨江之城和四川乡村振兴先行区中狠抓落实;准确把握省委关于"五区共兴"的战略部署,在助力打造全省经济增长第二极作出更大贡献;准确把握省委关于"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部署要求,为助力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徐小祥)

筠连县人大常委会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省委全会精神,要求迅速掀起学习贯彻全会精神的热潮,坚持把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学习省委全会精神有机结合起来,围绕省委关于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奋力谱写四川发展新篇章的部署要求,联系人大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认真对照省委部署要求,准确把握工作重心和发展重点,紧紧围绕全县工作大局,实施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要高质量、高效率地完成今年各项工作任务,用优异的工作业绩体现县人大及其常委会贯彻落实省委全会精神的实效。 (简均全)

筑牢法治根基 护航创新发展

——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四川省知识产权和促进条例(草案)》

11月30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和促进条例(草案)》(以下简称《条例(草案)》),省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提交了审查意见报告。受省政府委托,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陈凯作情况说明(书面)。分组审议中,代表委员们围绕《条例(草案)》内容展开讨论。

■**本报记者 张 超**

明确主体 压实责任

"要进一步推动四川知识产权的立法,制定一部综合性的地方性法规,进一步明确政府职责,依法调整规范相关方面的行为,强化全社会的知识产权意识。"胥纯委员表示,《条例(草案)》第一条应修改为"为了完善和规范知识产权保护的法治环境,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能力,推进创新型省份建设,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四川实际制定本条例"。立法目的是否明确,决定了一部法律的具体内容、价值取向是否精确。进一步明确宣示制定的目的,以开宗明义、总揽全法。让我省首部知识产权地方性综合法规之"矢"稳中新时代知识产权领域之"的",落实"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的要求。

《条例(草案)》第四章社会共治部分主要明确了企业、高校、大型体育文化活动和展会主办方、专业市场开办者、广告经营者和发布者、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行业协会等主体的知识产权保护责任。有一点不容忽视,1994年4月我国与国际的64KInternet信道的开通,标志着我国正式全功能联入国际互联网。在科技革命、产业革命不断迭代更新的时代,互联网产业已成为推动四川现代化的重要引擎。网络服务提供者是著作者与接受者之间实现信息网络传播的重要纽带,应对其所提供的网络服务所涉及的法律性质有清晰、正确的认识。故而《条例(草案)》第四章应增加"网络服务提供者的知识产权保护义务"条款。从源头上防治互联网知识产权侵权案件发生,列席会议的南充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潘国华说。

理顺机制 激发动力

《条例(草案)》第十条中"促进知识产权与产业深度融合"应修改为"促进知识产权与科技创新、新技术和产业发展的深度融合",胥纯委员建议。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的发展阶段,"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知识产权作为激励创新的基本保障,作用越来越重要。突出知识产权在激励科技创新中的作用应是《条例(草案)》的一个探索点。"现在科技研发的投入有政府财政的,也有企业的。在保护方面,更多关注的是单位和科技成果完成人之间的确权和转移转化。但《条例(草案)》可能忽视单位之间共同完成的科技成果和知识产权的保护问题。"李天斌委员认为,企业投入的项目成果及知识产权,《条例(草案)》就没有覆盖。企业(特别是国企)在科技合同约定中非常强势,往往规定研发的知识产权全部归企业所有。其实,单位之间的科技合作产权应该归双方共同所有,才能进一步激发科研工作者的创新活力。《条例(草案)》有必要对这个方面提出一些规定。

李天斌委员认为,《条例(草案)》第十一条提到的分配机制,就是知识产权的权益分配机制。实际上这三款内容涵盖了转移转化和分配,特别是第一款可修改为"企业、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等应当建立以知识价值为导向的权益转移、转化和分配机制,推进知识产权权益转移、转化和分配改革,促进知识产权……"进一步完善分配政策和激励机制,推进知识产权权益分配改革,是激发知识产权转移转化内生动力的重要方式,也是《四川省"十四五"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深化知识产权领域改革创新的重要内容。

《条例(草案)》二十一条应修改为"本省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信用评价和实行惩戒机制,依法对知识产权领域严重失信行为实施相应管理和惩戒措施。知识产权保护管理部门应当依法将有关行政处罚等信息共享到本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并向社会公布。"常委会委员表示,加强社会监督,多部门推进协同共治,依法依规对知识产权领域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失信惩戒,完善知识产权信用监督及结果运用,才能营造尊重广大创新创业主体的知识产权劳动成果的良好氛围,不断提高广大创新创业主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四川省民族团结进步条例》获表决通过

■**本报讯 特约记者 刘 佳** 12月2日上午举行的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表决通过了《四川省民族团结进步条例》(以下简称《条例》)。

四川是民族工作大省,56个民族成份齐全,完善民族事务法制体系,对加强新时代四川民族工作、提高四川民族事务治理法治化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条例》从如何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促进各民族交流交往交融、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等方面,明确了各级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工作职责,各类社会组织在民族团结进步方面的责任义务,引导各族人民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的宣传教育工作要求,以及促进各民族交流交往交融的社会公共服务的体制机制和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的财政保障机制。

省人大常委会委员审议认为,《条例》的出台,将为加强四川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巩固发展民族团结大局提供坚实的保障。

细"蜀"这五年

以新成效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创新发展

——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加强自身建设工作综述

站在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履职尾声的时间节点上,回望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五年来的点点滴滴,一个不争的事实是,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始终把加强自身建设摆在突出位置,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四个机关"和省委"五个作表率"要求,牢牢把握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全面加强思想政治建设、组织制度建设、纪律作风建设,着力巩固、提升常委会自身建设水平。

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履职的五年是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五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省人大常委会在中共四川省委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讲政治、顾大局、尽责任、守底线,切实扛起责任担当,以自身建设新成效推动人大工作新发展。

■**本报记者 孙信志**

坚持政治引领 坚定正确政治方向

过去五年是党对人大工作领导全面加强、四川民主法治建设迈出重大步伐的五年。

五年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始终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坚定前行。

坚定前行方向,前进的路上还需要持续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将政治理论学习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形成制度化安排,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常委会会议、党组会、中心组学习会、组成人员学习会的"第一议题",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关于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论述贯通起来,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结合起来,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深刻理解其丰富内涵、核心要义,准确把握其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好、运用好政治执行力,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践行者。

五年履职历程,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努力做到全省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委人事安排意图,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修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条例,依法做好人事任免工作。严格执行向省委请示报告制度,制定和修改加强向省委请示报告工作措施、报告清单等制度规范,明确细化请示报告的事项、程序和要求,定期向省委报告全面工作,及时请示报告人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重要事项、重要情况,确保人大工作始终在党的领导下开展。

同时切实履行常委会党组政治责任。制定常委会党组贯彻落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重要部署责任分工方案和省委重要会议精神实施意见等,从立法、监督、代表工作等方面完善制度措施。修改常委会党组工作规则,推动设立常委会机关党组和专门委员会分党组并加强领导,建立常委会党组常态化听取机关党组和分党组工作汇报机制,推动机关党组制定指导各专门委员会分党组工作办法、做好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加强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省人大各级党组织的整体作用得到有效发挥。

加强机关建设 不断凝聚整体合力

五年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始终牢记政治机关属性,增强政治意识,不断加强机关建设。先后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强化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职责使命。认真做好中央、省委重要会议精神的贯彻落实,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首要政治任务,全面贯彻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精神,组织开展专题学习培训、集中宣讲、宣传阐释等工作,结合人大职能找准定位、推动落实。

干事创业,关键在人,关键在队伍。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着力优化组织机构和干部队伍。省十三届人大及其常委会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强人大工作的要求,增设预算委员会和预算工作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将内务司法委员会更名为监察和司法委员会;积极推动市县两级人大规范设置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工作委员会;制定或修改街道人大工作、乡镇人大主席团工作等条例,进一步提升基层人大工作和建设水平。按照地方组织法有关规定和实际工作需要,做好增加省、设区的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名额相关工作,不断加强人大组织建设。

对标"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要求,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优化常委会和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年龄、专业、知识结构,扎实推进机关行政编制、职数优化调整,不断提高政治理论水平和履职能力素质,切实做到讲政治、顾大局、尽责任、守底线。

五年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还不断健全完善人大议事和工作制度,推动省人大议事规则、常委会议事规则、主任会议议事规则等修改完善,提高议事质量和效率;制定执法检查工作办法、专题询问办法、常委会会议审议意见办理规定等工作制度,确保常委会职权依法有效行使;制定和完善关于加强常委会机关建设的意见及选人用人、内控监督、机关运行等机关工作制度,着力强化制度执行和督促检查,推动机关工作进一步制度化、规范化。

持续加强作风建设 不松劲不停步

严明工作纪律,转变机关作风,事关机关效能的提高。

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坚定不移严纪律转作风。五年来,不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先后制定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的办法,坚决纠治"四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2020年出台印发《关于进一步严肃常委会会议会风会纪规定》,切实改进会风,强化纪律要求,严格履职管理,持续提升会议质量。严格落实精文简会各项规定,严控会议活动规模和机关发文数量。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会议经费开支、坚决制止各种浪费行为。认真开展警示教育、政德教育和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持之以恒加强纪律和作风建设,持续巩固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此外,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还积极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汇报工作,主动接受指导,配合开展长江保护法、地方组织法等立法调研和水污染防治法、消防法等执法检查。注重加强与兄弟省(区、市)人大常委会的联系沟通,与重庆市人大常委会签订协同助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合作协议,加强对市县乡三级人大的工作指导和支持,加强和改进人大信访工作,制定常委会信访工作办法,把群众来信来访作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联系服务群众的重要渠道。指导机关扎实做好盐源县定点扶贫和沐川县定点帮扶工作,接续选派挂职和驻村干部,用心用情做好帮扶工作。

持续奋斗,勇毅前行。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以自身建设新成效,不断擦亮新时代人大工作的底色,助推四川民主法治建设达到新的高度。